

上海市闵行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

闵建管初〔2018〕35号

关于剑川路（松江闵行区界-汇江路）道路新建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

闵行区交通委员会：

《关于剑川路（松江闵行区界-汇江路）道路新建工程初步设计审批的请示》及由上海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初步设计和概算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工程范围及内容

剑川路（松江闵行区界-汇江路）道路新建工程，西起松江闵行区界、东至汇江路，长度约848米，规划红线宽度为50米，建设规模为双向六快二慢车行道。新建连续跨越女儿泾和上海重型机械厂铁路支线的桥梁一座，同步实施雨污水排水工程，以及相应的道路绿化、照明、交通标志标线等附属工程。

二、主要技术标准

（一）剑川路道路等级为二级公路（参照城市主干路标准设计），设计车速60公里/小时，路面设计荷载采用BZZ-100标准轴载，路面结构设计年限15年。

(二) 桥梁荷载等级采用公路-I 级, 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, 桥梁结构设计安全等级为一级, 桥梁设计使用年限: 大桥为 100 年、中小桥为 50 年。

(三) 排水体制采用雨、污水分流制。雨水属于重力自排区, 污水属于黄浦江沿线污水收集系统。

三、工程方案

(一) 道路工程

1、原则同意道路的平面和纵断面的设计, 下阶段应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进一步优化设计。

2、道路标准横断面布置为: 7.75m(绿化带) + 3.5m(人非混行道) + 1.5m(机非分隔带) + 11.5m(机动车道) + 1.5m(中央分隔带) + 11.5m(机动车道) + 1.5m(机非分隔带) + 3.5m(人非混行道) + 7.75m(绿化带) = 50m(规划红线)。

3、原则同意路基路面结构设计。

主线机动车道路面结构: 4cm 细粒式沥青玛蹄脂碎石 SMA-13+5c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AC-20C + 7cm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AC-25C+0.6cm 稀浆封层 + 40cm 水泥稳定碎石 + 15cm 级配碎石。

非机动车道路面结构: 4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-13C+6cm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AC-25C+0.6cm 稀浆封层 + 20cm 水泥稳定碎石 + 15cm 级配碎石。

地面辅道路面结构: 4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-13C+7cm

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AC-25C+0.6cm 稀浆封层+30cm 水泥稳定碎石+15cm 级配碎石。

人行道路面结构：6cm 彩色同质砖+3cm 干拌水泥黄砂+10cm C20 混凝土+10cm 级配碎石。

4、原则同意交叉口设计，下阶段设计应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及规划、交警部门意见优化调整。

（二）桥梁工程

主线桥总体跨径组合为 $5 \times 30 + 32.5 + 40 + 35 + 2 \times 32.5 + 8 \times 30 + 25m$ ，非机动车道桥（左幅）跨径组合为 $25.98 + 9 \times 30m$ ，（右幅）跨径组合为 $34.02 + 9 \times 30m$ ，人行梯道桥跨径组合为 $5 \times 10m$ 。梁底标高女儿泾段为 +6.4m。上部结构主线桥采用预制预应力混凝土小箱梁、非机动车道桥采用现浇预应力混凝土箱梁、人行梯道桥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，下部结构采用柱式桥墩和钻孔灌注桩基础。

桥梁横断面布置：

双幅桥断面为：0.5m（栏杆）+2m（人行道）+3.5m（非机动车道）+0.5m（机非分隔带）+11.5m（机动车道）+0.5m（中央分隔带）+11.5m（机动车道）+0.5m（机非分隔带）+3.5m（非机动车道）+2m（人行道）+0.5m（栏杆）=36.5m。

四幅桥断面为：0.5m（防撞护栏）+3.5m（非机动车道）+0.5m（防撞护栏）+0.5m（机非分隔带）+0.5m（防撞护栏）+11.5m（机动车道）+0.5m（中央分隔带）+11.5m（机动车

道) +0.5m(防撞护栏)+0.5m(机非分隔带)+0.5m(防撞护栏)+3.5m(非机动车道)+0.5m(防撞护栏)=34.5m。

(三) 公交设计

公交停靠站设计下阶段结合交警部门及交通部门意见优化调整。

(四) 排水工程

1、雨水：原则同意雨水采用五年一遇的设计标准，剑川路（松江闵行区界-汇江路）由西向东敷设Φ1000的雨水管道，接入现状剑川路Φ1000的雨水管道。应进一步核算并加密设置雨水收集口，结合地块开发及道路建设适当预留支管，确保区域雨水排放安全。

2、污水：剑川路（松江闵行区界-汇江路）由西向东敷设DN300的污水管道，接入现状剑川路DN300的污水管道。结合地块开发及道路建设适当预留支管，确保区域污水排放安全。

(五) 附属工程

同步实施道路照明、交通设施、绿化等附属工程。

四、工程投资及其他

(一) 总投资概算：29669万元（不含女儿泾跨河桥梁新建工程由松江区投资的部分），其中：工程建设费用12060万元（含：建安费用10010万元、其他费用1434万元、预备费用616万元）、市政管线搬迁费用871万元、征地补偿

费用 16738 万元。资金渠道：由于部分征地补偿费用（经区房屋土地征收中心核定为 10446 万元）不纳入市资金补贴范围，按照沪发改投〔2017〕212 号文，市级建设财力定额补贴 14459 万元，其余 4764 万元由区财政资金承担；（未纳入市资金补贴范围）10446 万元的征地补偿费用，按照区关于红线内（按区 60%、马桥镇 40% 比例分担）和红线外（按区 30%、马桥镇 70% 比例分担）征地补偿政策，由区、马桥镇分担，具体是区财政资金承担 3190 万元、马桥镇承担 7256 万元。

（二）有关管理、配套部门及专家评审的其他意见，请在施工图设计阶段认真研究、吸收。

五、项目实施主体

项目实施主体为上海闵行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。

上海市闵行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18 年 5 月 18 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住建委，区发改委、规土局、交警支队，水务局，上海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。

闵行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18 年 5 月 18 日印发